

证券代码：873593

证券简称：鼎智科技

公告编号：2023-115

江苏鼎智智能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现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一、《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事前认可意见

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前，公司已将相关材料递交独立董事审阅，我们认为，江苏鼎智智能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江苏鼎智”）增资1000万元人民币到宁波锚点驱动技术有限公司（下称“宁波锚点”），其中119.5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880.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江苏鼎智占宁波锚点14.2857%的股份，宁波锚点投前估值6,000万元。双方按市场公允价格签署增资合同，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升江苏鼎智的综合实力。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江苏鼎智智能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龙炜、陈耀明、邵家旭

2023年9月22日